公告版位提示

000027	深圳能源	B004
000036	华联控股	B004
000078	海王生物	B005
000402	金融街	B008
000408	藏格矿业	B039
000426	兴业银锡	B016
000430	张家界	B016
000507	珠海港	B004
000524	岭南控股	B032
000526	学大教育	B006
000564	供销大集	B023
000568	泸州老窖	B028
000670	盈方微	B013
000698	沈阳化工	B008
000723	美锦能源	B021
000735	罗牛山	B005
000767	晋控电力	B030
000812	陕西金叶	B008
000820	神雾节能	B017
000863	三湘印象	B008
000917	电广传媒	B035
000997	新大陆	B014
001203	大中矿业	B023
001226	拓山重工	B013
001277	速达股份	B024
001282	三联锻造	B023
001288	运机集团	B017
001308	康冠科技	B035
001309	德明利	B031
001391	国货航	B011
001979	招商蛇口	B008
002020	京新药业	B007
002036	联创电子	A08
002065	东华软件	B009
002128	电投能源	B021
002130	沃尔核材	B022
002131	利欧股份	B010
002141	ST贤丰	B027
002154	报喜鸟	B026
002155	湖南黄金	B012
002184	海得控制	B032
002203	海亮股份	B017
002208	合肥城建	B018
002213	大为股份	B019
002219	新里程	A08
002251	ST步步高	B022

002273	水晶光电	B017
002300	太阳电缆	B024
002304	洋河股份	B002
002310	ST东园	B035
002311	海大集团	B029
002337	赛象科技	B034
002344	海宁皮城	B033
002358	森源电气	B012
002393	力生制药	B002
002425	ST凯文	B027
002426	胜利精密	B030
002437	誉衡药业	B029
002442	龙星化工	B013
002458	益生股份	B006
002468	申通快递	B022
002472	双环传动	B031
002480	新筑股份	B026
002534	西子洁能	B010
002545	东方铁塔	B025
002571	德力股份	B006
002572	索菲亚	B007
002583	海能达	B011
002589	瑞康医药	B015
002616	长青集团	B026
002628	成都路桥	B018
002639	雪人股份	B022
002650	ST加加	B027
002653	海思科	B015
002694	顾地科技	B012
002728	特一药业	B007
002730	电光科技	B023
002749	国光股份	B016
002798	帝欧家居	B026
002798	帝欧家居	B034
002799	环球印务	B035
002806	华锋股份	B017
002812	恩捷股份	B016
002827	高争民爆	B034
002838	道恩股份	B008
002840	华统股份	B013
002842	翔鹭钨业	B030
002843	泰嘉股份	B027
002849	威星智能	B017
002871	伟隆股份	B033
002882	金龙羽	B020
002891	中宠股份	B011

002939	长城证券	B003
002943	宇晶股份	B043
002971	和远气体	B027
002973	侨银股份	B024
002975	博杰股份	B031
002978	安宁股份	B007
002979	雷赛智能	B015
003002	壶化股份	B036
003021	兆威机电	B002
003037	三和管桩	B038
003037	三和管桩	B036
003038	鑫铂股份	B027
300560	中富通	B025
300568	星源材质	B009
300961	深水海纳	B032
300984	金沃股份	B018
301152	天力锂能	B006
301279	金道科技	B023
301282	金禄电子	B024
301511	德福科技	B020
301548	崇德科技	B021
301601	惠通科技	A08
301602	超研股份	A13
301602	超研股份	A16
301602	超研股份	A15
301602	超研股份	A14
600012	皖通高速	B042
600026	中远海能	B026
600067	冠城新材	B019
600083	st博信	B011
600089	特变电工	B015
600100	同方股份	B031
600111	北方稀土	B013
600178	东安动力	B012
600183	生益科技	B008
600184	光电股份	B030
600196	复星医药	B009
600200	江苏吴中	B021
600215	派斯林	B023
600267	海正药业	B004
600268	国电南自	B008
600269	赣粤高速	B005
600276	恒瑞医药	A08
600283	钱江水利	B005
600289	ST信通	B022
600293	三峡新材	B005

600303	ST曙光	B004
600328	中盐化工	B019
600332	白云山	B032
600346	恒力石化	B025
600381	st春天	B011
600389	江山股份	B019
600416	湘电股份	B028
600460	士兰微	B018
600462	*ST九有	B014
600521	华海药业	B017
600530	交大昂立	B014
600530	交大昂立	B028
600548	深高速	B002
600568	ST中珠	B009
600601	方正科技	B006
600626	申达股份	B009
600657	信达地产	B010
600658	电子城	B034
600737	中粮糖业	B025
600742	一汽富维	B018
600745	闻泰科技	B020
600755	厦门国贸	B021
600760	中航沈飞	B021
600764	中国海防	B020
600774	汉商集团	B005
600800	渤海化学	B003
600807	济高发展	B008
600809	山西汾酒	B026
600818	中路股份	B018
600837	海通证券	B032
600858	银座股份	B016
600868	梅雁吉祥	B038
600882	妙可蓝多	B004
600900	长江电力	B009
600903	贵州燃气	B015
600905	三峡能源	B003
600908	无锡银行	B013
600918	中泰证券	B003
600969	郴电国际	B013
600973	宝胜股份	B019
600998	九州通	B012
601006	大秦铁路	B018
601089	福元医药	B010
601107	四川成渝	B030
601108	财通证券	B004
601118	海南橡胶	B028

601127	赛力斯	B012
601136	首创证券	B010
601137	博威合金	B002
601158	重庆水务	B022
601211	国泰君安	B005
601211	国泰君安	B036
601225	陕西煤业	B021
601231	环旭电子	B003
601366	利群股份	B018
601519	大智慧	B015
601636	旗滨集团	B038
601686	友发集团	B034
601717	郑煤机	B005
601838	成都银行	B016
601868	中国能建	B032
601881	中国银河	B008
603027	千禾味业	B020
603055	台华新材	B021
603070	万控智造	B025
603087	甘李药业	B007
603097	江苏华辰	B027
603109	神驰机电	B027
603118	共进股份	A07
603195	公牛集团	B014
603215	比依股份	B024
603239	浙江仙通	B004
603255	鼎际得	B011
603269	海鸥股份	B025
603270	金帝股份	B009
603278	大业股份	B004
603280	南方路机	B019
603281	江瀚新材	B014
603282	亚光股份	B006
603330	天洋新材	B003
603350	安乃达	B007
603444	吉比特	B024
603458	勘设股份	B024
603515	欧普照明	B002
603567	珍宝岛	B007
603568	伟明环保	B020
603589	口子窖	B027
603601	再升科技	B006
603666	亿嘉和	B039
603683	晶华新材	B026
603730	岱美股份	B023
603787	新日股份	B022

603799	华友钴业	B010
603809	豪能股份	B011
603817	海峡环保	B023
603825	华扬联众	B031
603858	步长制药	B004
603869	st智知	B032
603919	金徽酒	B025
603950	长源东谷	B012
603959	st百利	B034
603963	*ST大药	B029
603979	金诚信	B015
603990	麦迪科技	B033
605033	美邦股份	B021
605199	葫芦娃	B020
605366	宏柏新材	B014
605488	福莱新材	B016
605589	圣泉集团	B001
688131	皓元医药	B017
688159	有方科技	B041
688175	高凌信息	B025
688179	阿拉丁	B003
688184	帕瓦股份	B010
688202	美迪西	B014
688205	德科立	B026
688220	翱捷科技	B024
688239	航宇科技	B019
688251	井松智能	B024
688281	华秦科技	A08
688302	海创药业	B030
688336	三生国健	B016
688348	昱能科技	B023
688349	三一重能	B039
688379	华光新材	B029
688543	国科军工	B022
688581	安杰思	B028
688583	思看科技	A08
688621	阳光诺和	B003
688692	达梦数据	B026
688728	格科微	B022
688788	科思科技	B019
易方达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联接基金		A09
天弘上证18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12
国投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029
博时基金		B041

长城基金	B020
长盛基金	A11
长信基金	A10
德邦基金	A10
大成基金	B007
东方基金	B001
富国基金	B033
广发基金	B033
国泰基金	B038
国投瑞银基金	A11
工银瑞信基金	B033
华安基金	B032
华宝基金	B033
华润元大基金	B002
华泰柏瑞基金	A11
汇添富基金	A10
华夏基金	A10
嘉实基金	B028
景顺长城基金	B040
建信基金	B028
交银施罗德基金	A11
凯石基金	A11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A07
南方基金	B029
平安基金	B037
鹏华基金	B039
浦银安盛基金	B028
前海开源基金	B020
融通基金	A11
融通基金	B034
申万菱信基金	A10
万家基金	B035
西部利得基金	B002
信达澳亚基金	A10
鑫元基金	A11
西藏东财基金	A10
英大基金	A10
易方达基金	B030
银华基金	B031
银河基金	B025
永赢基金	B029
中航基金	B020
中加基金	B035
中信保诚基金	B028
中银基金	A10
北京产权交易所	A10

证券代码：60558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3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7月8日出具的《关于核准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49号），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106万股，发行价格为24.0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46,250,600.00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06,417,454.41元人民币，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839,833,145.59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8月4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1JNA A6058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署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12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监管协议的议案》。

近日，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具体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人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专户余额（元）	募集资金用途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	1602004129200460206	0	圣泉集团总部科创中心项目

三、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以下简称“丙方”）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1602004129200460206，截止2025年1月8日，专户余额为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圣泉集团总部科创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存放募集资金的金额为14,551.14万元。

2、按照相关监管、自律规定履行内部程序并获得丙方同意后，甲方可在内部决议授权范围内将专户内的部分资金以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规定的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形式存放。甲方应将产品的具体金额、存放方式、存放账户、存放期限等信息及时通知丙方。甲方承诺上述产品提前支取、到期或进行转让后将资金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通知丙方。前述产品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公告后，甲方才可在授权的期限和额度内再次开展现金管理。

甲方及乙方应确保上述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同时，乙方应按月（每月15日前）向丙方提供上述产品受限情况及对应的账户状态，甲方授权乙方可以向丙方提供前述信息。

3、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4、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5、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黄野、田凯或其他项目组成员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及甲方募集资金涉及的相关账户（包括现金管理账户，专户及相关账户下文统称为“账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账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及其他项目组成员向乙方查询甲方账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账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丙方出具的介绍信。

6、乙方按月（每月15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账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7、乙方按照甲方资金划付申请进行划付时，应审核甲方的支付申请（或支付凭证）的要素是否齐全，印鉴是否与监管账户预留印鉴相符，募集资金用途是否与约定一致。

8、甲方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甲方及乙方应当在付款后5个工作日内及时以传真/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9、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10、若乙方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则甲方应按照丙方要求陪同其前往乙方获取对账单。

11、乙方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和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查询与调查账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12、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13、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账户资金（含现金管理产品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或专户依法销户（以孰早为准）后失效。

14、如果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规定而给其他方造成损失，违约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和费用。

15、本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应提交位于北京的北京仲裁委员会，并按其提交仲裁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最终裁决。仲裁应用中文进行。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特此公告。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0日

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1万元以上（不含1万元）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臻裕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63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1月13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1月13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1月13日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臻裕债券A	东方臻裕债券C	东方臻裕债券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318	016319	019097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注：自2025年01月13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投资者对本基金的单笔金额1万元以上（不含1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万元以上（不含1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 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日期，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2 除有另行公告外，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2.3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2.4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628-58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0日

东方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1万元以上（不含1万元）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		
基金主代码	02130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东方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1月13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1月13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1月13日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A	东方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303	02130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注：自2025年01月13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投资者对本基金的单笔金额1万元以上（不含1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万元以上（不含1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 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日期，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2 除有另行公告外，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2.3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2.4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628-58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0日